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5-0007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5ZJ8HQJ6A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5-00072号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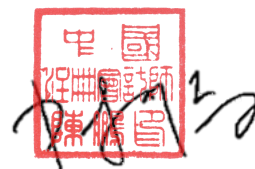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是在我们实施必要审核程序的基础上作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对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作出的保证。本报告仅限于贵公司作为申请发行新股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报送，不得用作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八月七日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将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近五年，公司共募集资金一次，即2021年6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33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957,176股，每股发行价格8.72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39,706,574.72元，扣除发行费用58,971,419.53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80,735,155.19元。

2021年6月23日，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扣除承销费和部分保荐费共计34,641,509.43元后的余额305,065,065.29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同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5-00022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注]	余额
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033948400042099836	20,000,000.00	400,623.55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41030200040020885	20,000,000.00	已注销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31296810702	40,000,000.00	已注销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756274864119	65,065,065.29	已注销
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872000000230759	40,000,000.00	已注销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注]	余额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140078801200002681	20,000,000.00	已注销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行	44050167021700001918	100,000,000.00	7,518,619.44
利和兴智能装备（江门）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行	44050167021700001919	0.00	89,484.33
合计			305,065,065.29	8,008,727.32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 24,329,910.10 元，系当时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调整情况

1、经公司 2021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1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使用面积及建设周期。具体情况如下：（1）在不影响实施效果的情况下，将“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原计划使用面积中以自有资金投入建设部分的 13,923 m²用于开展电子元器件相关业务，调整后“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的使用面积为 43,429.1 m²，该调整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投入使用。（2）受施工地建筑施工政策调整变化等因素影响，“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的配套宿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整体建设进度未达到预期。经审慎考虑，对上述募投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9 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2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使用面积及建设周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2、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进行结项，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周期、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17,546.58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 100%，该项目实施期间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利息收入合计 157.44 万元，也已投入该项目，投入后该项目无结余募集资金。该项目已按计划总体完成了厂房及配套设施的建设，达到项目规划的使用条件并开展了相关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结项。

（2）在前次调整情况下，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修改建筑施工图纸并向相关部门重新履行



报送审图和报建等工作进度慢于预期，同时后续的开工建设相关手续仍需一定时间办理，公司于 2023 年 3 月方才取得相关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有序建设之中，但整体较原计划仍存在进度延迟，且“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后续相关投入（如人员投入）还需一定的时间周期，经公司审慎考虑，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预计完成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28 日。并新增公司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新增公司深圳经营场所为实施地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3、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是公司基于项目建设进度、行业发展趋势、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等确定的，截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 83.91%，尚未完成投入的比例相对较小。由于前期增加了公司及深圳经营场所作为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该项目的研发费用已基本按计划投入，尚未完成投入的主要为软硬件购置、装修工程等投入。

因前期报建、基建施工等进度晚于预期，该项目涉及的房屋主体结构尚未完全建设完成，相关软硬件购置、装修工程等需在房屋主体结构建设完成后进行投入，致使该项目暂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变动、市场需求等因素，为了确保项目投入的有效性和经济性，公司决定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已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4,123.92 万元及支付发行费用 518.88 万元。2021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同意置换前述预先投入和支付的费用合计 14,642.80 万元，并于当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2）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款项，并定期从募集



资金专项账户划转款项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于当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循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 0 万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其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800.87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2.85%。前次募集资金结余主要系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在实施过程中，公司计划将剩余资金继续投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使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附件 2。

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7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8,073.5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7,690.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21 年度以前预先投入和支付的费用：9,708.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1 年度：10,709.17；2022 年度：2,922.67；2023 年度：2,577.00；			
		2024 年度：1,551.85；2025 年度 1-6 月：221.22。			
投资项目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至日项目完工程度）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	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36,340.14	17,546.58	17,704.0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802.01	4,732.83	4,192.63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5,794.11	5,794.11
合计			58,142.15	28,073.52	27,690.76
					157.44【注 1】
					-540.20【注 2】
					不适用

注 1：“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部分系该项目实施期间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利息收入 157.44 万元；

注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部分主要系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在实施过程中；公司计划将剩余资金及孳息继续投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使用。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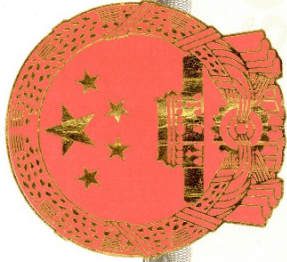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际投资项目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注 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截至日投资 项目累计 能利用率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6 月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1	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395.28	-839.39	-312.63	否【注 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2：“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该项目产能未完全释放所致。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谢泽敏

出资额 511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6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信用管理服务；认证咨询；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3 月 03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17384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 十二月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file:///C:/Users/HP/Desktop/2022.12.2.jpg

1/1



姓名 陈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05-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60219790505005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320485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06 月 16 日



陈鹏 420003204857



姓名	文桂平
Full name	文桂平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05-25
Date of birth	1983-05-25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52327198305250472
Identity card No.	452327198305250472



证书编号: 1101014104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文桂平 110101410408